

##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蓝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蓝地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及担任的公司控股、参股公司的一切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规定，蓝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蓝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产生影响。

蓝地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公司资本运作项目、规范信息披露、推进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蓝地先生为公司做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国维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聘任黄国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

附件：黄国维先生简历

黄国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

黄国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